

10044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臺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專線：(02)23892999(代表號) 證券代號：2883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營業時間：週一～週五 9:00～17:00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戶號：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務代理機構：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股東 台啓

104-1 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

此 致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收處

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 出席者徵視求通為人知親或書自受託及委託，理人二委者託視均書為簽由委名股託或東出席蓋交席章付。

第二聯

※ 股東常會紀念品(耐熱玻璃水晶鍋)領取方式及地點，請詳背面說明。

104-1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0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銀行帳號		
新變更登記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一、若無銀行帳號者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登記表寄回。
二、若採郵寄支票或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登記表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劉煒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三、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於104年6月12日前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採郵寄方式辦理。

第三聯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300

戶號	戶籍地	電話
姓名		
國籍/法定代理人姓名		
身分證號碼	通訊處	留存印鑑
出生日期		

凱基證券服務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服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為持續兼顧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本公司擬發行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主要内容：

- (一)發行總額：以不超過普通股15,000仟股為限，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0.10%。
(二)發行條件：(第四條)
(三)發行價格：每股新臺幣(以下同)0元。
(四)既得條件：符合本辦法第三條所訂之員工留任年資及於該年度未曾違反法令等相關規範。以員工既得股份之數額採分年結算，並依第七條信託契約之約定辦理發放；各年度既得比率如下：
(1)員工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起在職期滿一年，於該第一年度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或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等受記大過以上之懲戒，既得比率為40%。
(2)員工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起在職期滿二年，於該第二年度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或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等受記大過以上之懲戒，既得比率為30%。
(3)員工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起在職期滿三年，於該第三年度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或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等受記大過以上之懲戒，既得比率為30%。
(五)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六)員工未符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員工經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如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七)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董事會核議通過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當日之職之本公司正式編制內全職員工；得獲配之員工及股數，依法令規定及本辦法辦理。
(八)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為兼顧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提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使員工與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更趨緊密連結，擬規劃未來符合一定條件之員工其部分薪酬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付之。
(九)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本次預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0.10%。若以本公司104年3月23日前十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每股10.825元擬制估算，於全數達成既得條件，可能費用化之最大金額為162,375仟元；依既得條件，則104至106年度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64,950仟元、48,713仟元及48,713仟元。若依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4,829,300仟股計算，對公司104至106年度每股盈餘影響分別約為0.0044元、0.0033元及0.0033元。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應無重大影響。

公司	據點	地址	電話	公司	據點	地址	電話	徵求人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徵求委託書目的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暨地址	電話		
凱基證券	股代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2號1樓	02-2389-2999	中國信託	代理部	台北市懷寧街70號	02-6636-5566	國泰證券(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02)2521-2335 日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日通 國字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國字 (本公開發行徵求持有1,000股以上股東)	全通證券(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02)2521-2335 日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日通 國字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國字 (本公開發行徵求持有1,000股以上股東)	參加股東常會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324號1樓(元祥文具行)	02-2834-1768	
	民權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4樓	02-2504-3388		竹科分行	新竹市金山街7號	03-563-8080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153號(板橋文化中心對面) (EnJoyBook)	02-2232-2955	
	南京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01號7樓	02-2512-2288		文心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4段875號	04-2246-9988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力行路2段152號(旭隆機車行)	02-2287-7143	
	市府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7樓	02-2745-6888		嘉義分行	嘉義市民生北路241號	05-228-6000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文化街89號(南門市場)	03-333-2005	
	天母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19號4樓之3	02-2872-8787		台南分行	台南市府前路1段159號	06-215-2345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食品路114巷4號	035-268-330	
	基隆	基隆市仁愛區仁一路259號3-4樓	02-2420-2111		花蓮分行	花蓮市中山路370號	03-834-0566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區海亭街21-2號1樓(37號後面)	04-2230-9676	
	板橋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一段107號2樓	02-8951-6688		永豐金證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2號1樓				02-2381-6288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2段153號(有學書局) (彰化戲院樓下)	04-725-8207
	雙和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232號3樓	02-2246-8066		桃盛	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370號3樓	03-358-8888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世賢路4段32號(新民路與民生南路中間)	05-283-0079	
	宜蘭	宜蘭縣宜蘭市光復路48號2-3樓	03-933-4999		新竹	新竹市中正路129號4樓	03-526-8999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2段113-2號(鴻宇光學)	06-273-3049	
	竹北	新竹縣竹北市仁義路189號2-3樓	03-555-2233		台中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728號7樓	04-2202-1234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民三區復興路232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50-2867	
	中壢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421號1樓	03-433-6989		彰化	彰化市民權路530號5樓	04-722-4256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德豐街200號(近瑞光國小)	08-736-2512	
	桃園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一段32號14樓	03-333-6222		嘉義	嘉義市中山路388號3樓	05-229-2295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縣羅東鎮忠孝路108號(新泰藥局)	039-545-253	
	苗栗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458號2樓	037-321-300		台南	台南市西門路1段655號4樓	06-224-3888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	02-2388-8750	
北台中	台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1樓	04-2520-9000	高雄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38號2-3樓	07-713-2250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復興南路74號(中國信託旁邊)	02-2388-8750						
豐中	台中市豐原區豐中街1號1樓	04-2520-9000	屏東	屏東市中正路125號4樓	08-732-2277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148號1樓(Taffee墨爾生松江路口)	02-2542-9368						
彰化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35號1-2樓	04-726-6565	股東委託受託代理人出席者： 1.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及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擔任本次股東常會股東之受託代理人。 2.貴股東若無法親自出席，如欲委託股務代理機構為受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常會時，務請於104年5月18日至104年6月5日(例假日除外)於委託書內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並對各議案表示意見後再行委託各受託代理人並領取紀念品。 3.凱基證券分公司營業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例假日除外)。 4.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及各分行營業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例假日除外)。 5.永豐金證券分公司營業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例假日除外)。 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三十分(例假日除外)。	04-726-6565	嘉義	嘉義市西區垂楊路820號4樓	05-227-6879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蘭(大雅美對面))	04-2203-9343				
虎尾	雲林縣虎尾鎮德興路16號2樓	05-633-3581	台南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35號2樓	06-234-7022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英才路184號1樓(老水車包(復興南路二條))	02-2708-6046						
高雄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74號4.5.12樓	07-222-3211	高雄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74號4.5.12樓	07-222-3211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9號(柯達照相館-中彰店)	02-2236-1049						
一心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21號2-3樓	07-336-1111	一心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21號2-3樓	07-336-1111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9號(弘益漢堡店) (板橋遠東對面)	02-2982-4289						
屏東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188號4樓	08-765-7000	屏東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188號4樓	08-765-7000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25巷29號1樓(台北銀行隔鄰)	02-2992-4784						
台東	台東縣台東市中山路248號1-3樓	089-353-345	台東	台東縣台東市中山路248號1-3樓	089-353-345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山路83-85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03-332-4887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牛麵巷內)	03-526-8892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蘭(大雅美對面))	04-2203-9343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行對面)	04-2500-3566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3號(東門圓環同濟醫院對面)	06-214-1371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民三區復興路232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11-8641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民三區復興路232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11-8641	
											聯州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民三區復興路232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11-8641	

第四聯

第五聯

第六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為持續兼顧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本公司擬發行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擬請同意解除本公司部分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4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住址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2883) 開發金控 104-1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83號臺北國賓大飯店2樓國際聯誼廳，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103年度營業狀況。2. 審計委員會審查之本公司103年度決算報告。3. 本公司募集103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辦理情形。4. 本公司買回普通股之董事會決議及執行情形。5. 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對股東宣導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金融控股公司股份之相關法令。6.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讓與及受讓案之交易條件、交割情形及業務整合等相關事宜。(二)承認事項：1. 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2. 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為持續兼顧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本公司擬發行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2. 擬請同意解除本公司部分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內容如下：
* 預擬普通股現金股利：0.6元/股
* 員工現金紅利：102,000,000元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04年4月14日起至104年6月12日止停止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

四、本次討論解除本公司部分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係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若本公司部分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公司部分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五、檢奉 本公司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之份，如 貴股東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時)，如委託代理人出席，亦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則請於股東常會當日攜帶身分證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六、本公司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七、**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形，本公司依規定於104年5月12日前公告在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該網站上之說明。**

八、股東常會紀念品(耐熱玻璃水晶鍋)領取方式：
1. 貴股東欲委託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出席及代領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於104年6月5日前洽徵求人徵求場所或受託代理人受理股東委託出席股東常會並代發紀念品地點辦理。
2. 持股一仟股以下(零股)股東、採用電子投票之股東及不委託代理出席股東常會而欲領取紀念品之股東，請於出席通知書兌換紀念品簽收處簽名或蓋章，於104年6月8日至104年6月12日(例假日除外)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或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於會場領取，會後恕不郵寄及補發。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4年5月13日至104年6月9日，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用憑證、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憑證及政府憑證任一)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依公司法規定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此致
貴股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四、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五、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六、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七、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八、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之。

九、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文件，以備核對。

十、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十一、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十二、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十三、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SBI0195041803-1